

憑《憲法在我心》獲全國演講賽季軍 小學生：梁游言行侮辱法律

為推動以憲法教育為核心的法治教育，國家教育部近期舉辦首屆全國學生「學憲法講憲法」活動。來自香港青年協會李兆基小學的小六生麥靖嵐，憑《憲法在我心》演講，勇奪小學組季軍及最佳內容獎。參加過全港朗誦比賽的她，接受《大公報》獨家專訪時，回應立法會宣誓風波，她說梁頌恆和游蕙禎粗言辱國又宣「獨」，是對法律的侮辱。

大公報記者 楊州

當學校通知麥靖嵐有一個關於憲法的全國學生演講比賽時，她毫不猶豫就報名參加。她告訴《大公報》記者，自己對法律有一定的想法，尤其是面對不公平的事情，相信法律能夠有效解決問題，「自己對香港基本法的了解並不算多，藉比賽可從法律角度加深認識香港」。談到立法會宣誓風波，她說梁頌恆和游蕙禎粗言辱國又宣「獨」，是對法律的侮辱。

及組織語言，並演講三至五分鐘。談及印象最深刻的參賽者，麥靖嵐表示，是一名來自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同學。「她表現得十分自信，尤其是姿態，挺直腰，說話有力，普通話又標準，其演講內容圍繞着民族與憲法的關係，包括平等及義務等。」她補充，所有參賽者的講稿都很精彩，而自己能夠奪得最佳內容獎，究其原因，在於大多數的演講以故事形式為主，自己則偏向專業知識並圍繞着題目展開敘述。她坦言自己在台上演講時有緊張，評委點評亦提到「內容好，但語速快」。

感激校長指導優化講稿

在截止前不久才報名，時間上似乎很倉促，麥靖嵐僅用兩天時間就完成了她的《憲法在我心》。她說，過往亦試過作文比賽前一天報名，今次活動有兩日時間準備，算是充足。對於首度參賽即獲得第三名，她感到意料之外，尤其是獲最佳內容獎，特別感激謝焯瑤校長從旁指導，優化其講稿內容及結構。

青協李兆基小學校長謝焯瑤表示，得知這項比賽時距離截止時間較近，故直接選擇麥靖嵐「出戰」，因為覺得她的能力、特色及長處符合比賽要求。這次是校方第一次參與相關比賽，謝校長稱主要是讓學生學到東西，盡力而為就行。

首屆全國學生「學憲法講憲法」活動，香港共派出四名學生參賽，麥靖嵐奪獎為港爭光。（見附表）

香港晉級全國總決賽名單

組別	姓名	學校名稱	作品
小學	麥靖嵐	香港青年協會李兆基小學	憲法在我心
小學	邱建怡	香港佛教榮茵學校	「一國兩制」與香港的關係
初中	向一帆	皇仁書院	中國憲法與基本法一脈相承
高中	邱曉男	保良局董玉娣中學	基本法·憲法·我的中國夢

獲獎名單

組別	姓名	獎項	指導教師
小學	麥靖嵐	季軍及最佳內容獎	謝焯瑤

資料來源：教育部全國青少年普法網



▲麥靖嵐抱住獎杯及兩張獎狀，開心到「睇眼」 麥靖嵐家長供圖



▲麥靖嵐認為，即使小學生亦應該對基本法有一定認識，如「一國兩制」、「港人治港」等概念。圖為特區政府舉辦的基本法問答比賽 資料圖片

同學積極了解基本法

【大公報訊】麥靖嵐認為，法律是自由與民主的保障，三者之間的關係並無衝突。至於小學生應否及早認識法律，她表示，身邊的同學對法律的認識不夠，但她認為即使小學生亦應該對基本法有一定認識，如「一國兩制」、「港人治港」等概念。她表示，有不少同班同學不時會翻閱課室內的基本法小冊子，而且班裏有一位同學很喜歡法律，有時自己都會請教他。

家庭教育對麥靖嵐亦有一定影響，麥媽媽表示，「個女有自己想法，思想獨立」，很多時候會與靖嵐商量，並按其意願，如報興趣班都是女兒喜歡的，亦不勉強。靖嵐在小三、四時涉獵法律書籍，亦有各國名人等生平事跡，「類別廣泛，什麼都看」。為了讓子女多關注時事，麥太會讓他們在家中自由討論，靖嵐亦有訂閱報紙，留意時事。

麥靖嵐說，平時會與兄弟分享時事看法，晚飯期間會各自發表看法，「爸爸媽媽亦會以講故事形式，分享我們不知道的新聞」。

談及未來，麥靖嵐表示，沒有想太多，但喜歡旅遊寫作方面的工作，用自己的文字分享故事，「可以免費旅行」。靖嵐告訴記者，除了喜歡讀書寫作外，亦愛好擊劍運動，每周至少有一節興趣班。

遵紀守法 全面發展

以下為麥靖嵐同學的演講內文：大家好，我是來自香港青年協會李兆基小學的麥靖嵐，今天，我會跟大家闡述一下我對憲法的看法。

談到憲法，相信大家都不會陌生，因為它是國家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有人問：現在的人不是老說要民主、要自由嗎？那麼多的法規和限制，自由、民主何來？其實民主、自由和法規、制度並沒有衝突。

試想想：原始社會的人們只知搶奪，不講道理，社會完全沒有秩序；你生存在那種野蠻的時代，能不能生活下去都成問題了，請問自由何來？民主何來？再說，如今雖是文明社會，許多人都能受教育，可是沒了法規，一樣會出現很多問題。舉一個例子。在2016年6月20日，北京少林武校兩名學生，因在食堂插隊引發爭執，衝突中，一名不滿18歲的少年被死死摀住，最終搶救無效；一條生命就這樣在不懂

守規的人手中消失了。你說，社會上的公民不遵守規則，那是何等恐怖的一件事呢？

說到這裏，大家應該都能明白憲法的重要性了——憲法是以一種法律的形式約束人們的行為，讓社會變得井然有序，也讓人在遵守憲法的同時受到保護。那是誰令憲法有這種權利呢？答案便是人民。因為每一個人都希望生活在一個安全自在的社會中，不用擔心自己的人身安全受到威脅，同時自己的利益獲得保障。故此憲法既用以約束國民，禁止各種犯罪活動及危害人類生命財產安全的不法行為，如殺人放火、搶奪財物等；同時又建立健全社會保障制度，保護國民的私有財產，尊重和保障人權等。所以說，它並不是一道枷鎖，它維護着我們的法治精神和國家主權，同時也給予我們某些權利，是推動物質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協調發展的重要一環。

香港作為中國不可分離的一部分，有

她特殊的歷史背景及發展。已故國家領導人鄧小平先生提出了「一國兩制」、「港人治港」的管治方針；1990年4月4日，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正式通過，規定特區政府所實行的制度、政策和法律，必須以基本法為依歸。

除了國防，外交以及任免主要官員之外，中央政府不會直接干預香港內部事務。而在「一國兩制」的管治方針下，香港實行高度自治，享有行政管理權、立法權、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

作為一名香港市民，一名香港的小學生，我同樣也有着履行法律義務的責任，也享有言論自由、宗教自由、接受免費教育等的權利。我實在慶幸自己生活在這麼一個年代，慶幸自己並不是一個毫無法律意識的書呆子，在父母、老師、社會、國家的保護下，能快樂地學習，生活富足、美滿。所以我會繼續努力學習，遵紀守法，全面發展，提高個人的素養，將來好好回饋社會，為國家作貢獻。

僅80%半日制幼稚園免費 吳克儉否認「走數」

【大公報訊】記者楊州報道：教育局將於2017/18學年落實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但全港仍有兩成半日制非牟利幼稚園收取學費，被質疑並非真正的15年免費教育。就此，教育局局長吳克儉認為，未能做到百分百幼稚園免費並不是「走數」（政策不兌現），他說全港約八成的半日制幼稚園可提供免費服務，已達政策目標。他又稱，市民對自己的期望各有不同，明白教育政策不能滿足所有人期望。

免費教育不代表全部免費

吳克儉昨天出席一個電視專訪節目時

表示，免費教育不代表全部免費，有八成的半日制幼稚園免費，已達到政策目標。

吳克儉稱，部分私營幼稚園面對高昂租金，營運難以收支平衡，不能提供完全免費服務，家長及辦學團體亦不想幼稚園以劃一的標準運作，都希望有空間選擇，即所謂「自由度」，因此需要留有空間讓他們選擇。他希望大家不要為「全面免費」下一個很狹窄的定義，要了解什麼是免費以及整體社會承擔、財政及資源承擔力有多大。

對於學界要求訂立幼稚園教師薪級表，吳克儉回應，未來會調查研究幼稚園薪

酬，有關政策只是剛起步，局方希望汲取經驗，日後的增長會跟通脹及薪酬調查去做。談及學界關注資助不足，他表示，日後資源希望能向全日制及長全日制幼稚園傾斜，而下學年的資助水平只是開始，日後的增長會跟隨通脹及薪酬調查去做。他重申，訂立政策時會考慮能否平衡資源分配，要做到不只為昨天做事，而是要為明天做事。

問及會否留任至下屆政府，吳克儉沒有正面回應，只是重申四年來仍有政策工作未完成，現時正一心一意去做，其他事情暫時不會分心去想。

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正面睇

政府將由2017/18學年開始實施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政策。教育局共接獲約745所幼稚園（約96%的合資格幼稚園）申請參加新計劃。

教育局在11月30日上載738所獲批准參加新計劃的幼稚園名單，以及其初步粗略預計的學費。個別人士或對有關資料有所誤解，我們希望就此釐清一些關於新政策的觀念。

有人質疑為何政府不全數資助全日制（包括長全日制）幼稚園學位，我們希望公眾明白，目前從研究所得的證據，不足以以下結論指全日制課程較半日制課程對幼兒更為有利。

在新計劃下，政府大幅增加資助，幼稚園教育的經常性開支由現時約40億元，大幅增加至2017/18學年的67億元。原則上，半日制幼稚園教育可以免費，部分計劃收取學費的，主要是由於租金支出。

至於全日制及長全日制幼稚園教育服務，受惠於上文提及的額外資助，學費可處於低水平。根據幼稚園遞交的2017/18學年學費的初步預算，我們相信家長能受惠於新政策。

根據參加新計劃的幼稚園遞交的初步資料，在2017/18學年，約510所幼稚園提供半日服務，當中約430所（即多於八成）可提供免費服務，較2016/17學年約15%的半日制幼稚園提供免費服務大幅增加。即使個別半日制幼稚園（約80所）初步預算收取學費，其預計學費亦在低水平，當中約一半（約40所）初步預計收取學費為300元或以下。

學校遞交的資料顯示，全日制幼稚園

初步的粗略估算，2017/18學年的整體學費在低水平。舉例來說，約50%（約290所）全日制/長全日制幼稚園的初步預算學費每月是1000元或以下，較2016/17年的約5%大幅減少。至於約20所全日制幼稚園初步計劃收取高於2000元的學費，在600所全日制幼稚園當中，約佔4%，較2016/17學年的40%大幅減少。

為確保教學人員獲合理薪酬，教育局為各職級的教學人員釐定薪酬範圍。以基本教師的薪酬為例，將在20770元至36930元之間。

相對2015/16學年參加學券計劃的全日制及半日制幼稚園教師的薪酬中位數（約二萬元），我們相信幼稚園教師的薪酬在新計劃下將獲提升。

至於部分幼稚園聘有大量資深及較高薪酬的教師，我們會提供一筆過為期兩年的過渡期津貼，目的是在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推行初期，為這些幼稚園在財政上提供額外資助，以支付該些員工的薪酬開支。教育局會留意過渡期津貼的使用情況，並於2018/19學年審視有關情況再作合適跟進，以確保幼稚園可以順利過渡，並達到新政策的目標。

在新政策下，半日制、全日制及長全日制幼稚園所獲得的資助額，預計分別增加至約290萬元、400萬元及490萬元，增幅分別為約4成半、1倍及1.4倍。教育局亦會每年按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調整各項資助的金額，幫助學校支付因通脹等因素而需要增加的開支。

（全文見www.edb.gov.hk/tc/about-edb/press/cleartheair/20161204.html）

教育局

廉署提供大學生個人誠信課堂

【大公報訊】記者陳卓康報道：大學校園向來是社會縮影，不少場合考驗到大學生個人誠信的底線：代同學簽到、借學生證予外人享用設施，不少大學生都認為無傷大雅，亦有人對此嗤之以鼻，對於收受利益，則異口同聲不認。廉政公署調查發現，15至24歲青少年對貪污的容忍度持續下跌，以0分為最不容忍，10分最容忍，平均2010年1.5分下跌到去年1分，顯示本港青少年仍重視廉潔。

就讀理大會計系五年級的蘇樂穎，是九名大專「廉政大使」之一，今年暑假獲安排到廉署社區關係處實習。她指擔任

排球學會幹事時，負責製作學會T恤，遴選承辦商時亦會格外謹慎，又坦言如同學生代其簽到，「一次半次都會幫」，但擔任廉政大使後「知道唔啱就唔會做」，更好言勸告同學主動告假。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社區宣傳事務統籌嚴厚濶謂，廉署一向為大學一年級生提供個人誠信課堂，討論宿舍「屈蛇」、代簽到等不涉違法但關乎個人誠信，「上莊」，教材對上一次於2011年更新，會考慮加入更多近年真實案例作指引。廉政公署將繼續舉辦大型倡廉運動，其中「廉政之友」五月將舉辦青年藝墟。



▲蘇樂穎（右）早前獲安排到廉署社區關係處實習。左起為理大校長唐偉章、嚴厚濶 大公報記者陳卓康攝